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2月4日下午13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29日通过专人送出或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辉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为进一步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陵贝斯美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年产2.6万吨戊酮系列绿色新材料项目”（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在政府部门备案为准）投资协议书。项目占地约160亩（以实测为准），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10亿人民币（暂定金额，具体以公司与项目所在地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为准）。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5日